

# 臺南市立永仁高級中學【永報徵稿】實施計畫

## 一、目的：

- (一)鼓勵學生參與寫作，提升學校人文氣息
- (二)提供公開發表園地，給予學生欣賞分享作品之機會

## 二、徵稿對象：本校國、高中部學生

## 三、徵稿期限：全年徵稿，每期截止日期依當期發布之「徵稿通知」為主

## 四、徵稿內容：每期主題不同，依據當期發布之「徵稿通知」為主

## 五、作品格式：

- (一)所有文字稿件需以 word 編輯（新細明體，12 號字體，直式橫書）
- (二)文字稿件於投稿前，請找一位老師(科目不拘)協助批改內文，訂正錯誤
- (三)圖畫作品請用粗黑筆描邊，以保清晰。最好加上底色
- (四)作品內要加註「班級」、「作者姓名」、「作品名稱」、「投稿類別」
- (五)檔案名稱：班級-姓名-投稿類別

## 六、投稿方式：

- (一)圖畫作品請交 A4 紙本，過大或過小皆不宜。背面寫上「班級-姓名-作品名稱」
- (二)文字作品請交電子檔。檔案名稱：班級-姓名-投稿類別，例：113-○○○-月考作文
- (三)請於徵稿截止日期前繳交作品。電子檔寄至 encounter@tn.edu.tw
- (四)請保留作品備份，所投稿件無論錄取與否，概不退件。(圖畫紙本作品會歸還)

## 七、其他注意事項：

- (一)作品凡有違背善良風俗、誇大不實、抄襲、涉及法律爭議之作品，不得提送，如經檢舉或審查發現確定後得取消資格，並公布姓名
- (二)曾經於報章雜誌刊登，或於校外競賽得獎之作品如無版權爭議者，亦可參加徵稿

## 八、獎勵方式：

- (一)作品經選用刊出者，頒發獎狀、禮券 100 元及嘉獎一支
- (二)教師積極協助推動者，列入本校績優教師獎勵推薦事蹟

## 九、本辦法陳 校長核可後辦理，修正時亦同